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与天津中 新睿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中新睿博")签署 了合伙协议,约定共同投资设立"广东风华中新元器件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(有限合伙)"(以下简称"合伙企业"),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 为 5.01 亿元, 其中: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 5 亿元, 占认缴出资总 额的 99.80%;中新睿博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 100 万元,占认缴出资总 额的 0.2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)。

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注册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行政审批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进展情况 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39)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收到通知,合伙企业已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《私 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完成了基金备案手续,并取得了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。具 体情况如下:

基金名称:广东风华中新元器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管理人名称:中新融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: 2024年7月4日

备案编码: SAMB75

合伙企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,纳入时间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时间为准。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对外投资的后续进展,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